

股票代码：002138

股票简称：顺络电子

编号：2023-073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经事后审查，因工作人员疏忽，公告第二节会议审议事项中部分内容有误；“附件 2：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中部分内容有误，现更正如下：

一：更正前：二. 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1.01	选举袁金钰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施红阳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李有云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袁聪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5 人

2.01	选举古群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李潇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王天广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4	选举王展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5	选举路晓燕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3.01	选举胡国城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改〈选聘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8.00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股东代表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已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参见 2023 年 11 月 20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3、议案 1、2、3 均采用累积投票表决方式进行投票，应选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5 名、股东代表监事 1 名。每个提案组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实行分开投票。

4、议案 4、5 属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其股东代

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能通过

5、本次所有议案均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公告。前述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6、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更正后: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1.01	选举袁金钰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施红阳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李有云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袁聪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5 人
2.01	选举古群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李潇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王天广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4	选举王展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5	选举路晓燕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胡国城为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4.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改〈选聘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股东代表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已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参见 2023 年 11 月 20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3、议案 1、2 均采用累积投票表决方式进行投票，应选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5 名。每个提案组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实行分开投票。

4、议案 4、5 属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其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能通过

5、本次所有议案均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公告。前述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6、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

2.05	选举路晓燕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3.01	选举胡国城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改〈选聘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8.00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股东代表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委托股东名称：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居民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额：

委托人持股股份性质：

委托人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居民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

附注：

1. 对于总议案和非累积投票议案，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

2. 《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更正后：

附件 2：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顺络电

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果委托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按自己意思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公司）承担。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1.01	选举袁金钰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施红阳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李有云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袁聪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5 人			
2.01	选举古群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李潇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王天广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4	选举王展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5	选举路晓燕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胡国城为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4.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改〈选聘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股东代表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	------------------------------	---	--	--	--

委托股东名称：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居民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额：

委托人持股股份性质：

委托人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居民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

附注：

1. 对于总议案和非累积投票议案，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
2. 《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除上述更正内容之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对于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